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金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2023年经营工作情况，并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张雷先生、姚建国先生、陆杰先生、徐兵先生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雷）》（公告编号：2024-019）、《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姚建国）》（公告编号：2024-020）、《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陆杰）》（公告编号：2024-021）、《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兵）》（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8,750,0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312,500.0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以及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3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就公司 2023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张雷先生、姚建国先生、陆杰先生、徐兵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工作做出了总结, 并形成了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 and 经营过程中的作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独立董事人员薪酬,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人员薪酬, 基于谨慎性原则,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发挥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 and 经营过程中的作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董兰波、薛伟忠兼任高级管理人员，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

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情况进行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 上披露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所审议案经2024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拟于2024年5月15日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